



YAN OI TONG
Tin Ka Ping Secondary School

仁愛堂田家炳中學

Shan King Estate, Tuen Mun, N.T., Hong Kong

香港新界屯門山景邨

Tel: 852-2464 3731 Fax: 852-2464 3243 Web site: <http://www.yottkp.edu.hk>

Email: office@email.yottkp.edu.hk

No.23-24/36

「江蘇交流團」
「同叙蘇港情，共築家國夢」友好學校交流營

敬啟者：

本校一直通過舉辦不同類型的考察及遊學活動，以豐富學生學習經歷、擴闊學生學習視野及培養學生的多元能力。

本校獲邀推薦 20 位中四學生參加由江蘇省港澳台教育交流中心主辦的「同叙蘇港情，共築家國夢」友好學校交流營。交流營由紀思輝校長、何宗鏢老師及陳庭瑛老師隨團出發，帶領學生考察蘇州歷史、文化重要景點，並與當地師生交流。

交流團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至二十八日舉行，會安排學生與內地師生交流，讓學生親身體驗，促進內地與香港青少年探討社會與民生的轉變，了解內地學習生活，同時也讓學生認識國家當前社會、經濟、教育的發展，探索香港的發展機遇。

是次活動由江蘇省港澳台教育交流中心主辦機票及相關稅項費用、行程內指定參觀景點入場門票收費，早、午、晚三餐及住宿、司機、導遊服務費都由主辦機構支付，學生不需另行繳付旅行團領隊、導遊小費，亦無安排任何指定商店購物。學生請按需要自行購買旅遊保險。

集散時地：

集合時間：1 月 25 日上午 8:00

集合地點：香港國際機場客運大樓 1B (航班：CX356)

解散時間：1 月 28 日下午 1:30

解散地點：香港國際機場客運大樓 1G (航班：ZH9095)

請於 1 月 22 日(星期一) 將回條交予何宗鏢老師。如考察團因天氣或特殊原因，未能如期成行，將會另作通告。如有垂詢，歡迎與何宗鏢老師聯絡。

此致

中四家長

仁愛堂田家炳中學

紀思輝 謹啟

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

回 條 (22/1 交回何宗鏢老師)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「江蘇交流團」「同叙蘇港情，共築家國夢」友好學校交流營有關蘇州考察事宜。

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「江蘇交流團」「同叙蘇港情，共築家國夢」友好學校交流營，並

同意 / 不同意於考察過程中，敝子女如獲得隨團教師同意，可以自由活動，及參與家訪交流等活動。

此覆

仁愛堂田家炳中學校長

班別: _____ 學號: _____

學 生: _____

家長簽署: _____

二零二四年一月 日

No.23-24/36

(請 適用)



YAN OI TONG
Tin Ka Ping Secondary School

仁愛堂田家炳中學

Shan King Estate, Tuen Mun, N.T., Hong Kong

香港新界屯門山景邨

Tel: 852-2464 3731 Fax: 852-2464 3243 Web site: <http://www.yottkp.edu.hk>

Email: office@email.yottkp.edu.hk

學生個人資料

請同學填妥下列資料，於 2024 年 1 月 22 日交予何宗鐸老師。

中文姓名： _____

英文姓名： _____

(必須與證件相同)

出生日期： 20____年____月____日

年齡： _____

身份證號碼： _____ ()

回鄉證號碼： _____

回鄉證到期日： 20____年____月____日

緊急聯絡人： (一) _____

聯絡電話： _____

與學生關係： _____

緊急聯絡人： (二) _____

聯絡電話： _____

與學生關係： _____

有否經常／長期疾病或曾進行大型手術 有，請註明： _____

沒有

有否藥物敏感 有，請註明： _____

沒有

有否食物敏感 有，請註明： _____

沒有

【請在方格內以 ✓ 表示】